附件

“羊城石榴籽工作室”主要职责

**开展党的民族政策宣传教育**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，开展丰富多样的民族政策宣传教育活动，营造浓厚宣传氛围，引导各族群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。

**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。**突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鲜明导向，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与精神文明建设、社区治理、乡村振兴等工作结合起来，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机关、进企业、进社区、进乡镇、进学校、进连队、进宗教活动场所，并向家庭、岗位等社会细胞延伸。

**开展中华优秀文化进基层活动。**增强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的认同，深入开展中华经典诵读、中华文明礼仪、中华传统技艺教育，开展科普活动，加强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宣传教育，充分利用国家重大节日、纪念日、民族节庆等重要节点，不断扩大群众参与。

**积极培育和选树先进典型。**深入挖掘整理各族群众手足相亲、守望相助的感人故事，丰富民族团结进步宣传形式，运用各级融媒体中心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，创建线上线下宣传空间，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。

**营造良好融居环境。**把民族工作与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工作结合起来，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，确保各族群众就业、教育、医疗、社保等公共服务均等化，搭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培训、就业创业服务平台等，加强与少数民族积极分子、志愿者的沟通联系，帮助各民族融入城市。

**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。**引导各族群众互嵌式居住生活、学习工作，加强与边疆民族地区干部群众和青少年的交往交流，广泛开展参观考察、民族联谊和“好邻里•一家亲”“手拉手”“结对子”等群众性交流活动，发动组织少数民族群众热心参与社会公益，促进各族群众在广州共居共学、共建共享、共事共乐。

**加强法治宣传教育。**广泛开展普法宣传教育，增强全民法治观念，引导各族群众自觉守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靠法。积极搭建法律援助平台，为符合条件的各族群众提供法律援助支持。动态掌握民族工作基本情况，建立工作台账，定期排查影响民族关系的不稳定因素，做到早发现、早部署、早处理，切实维护民族团结、社会和谐。

**建立健全民族工作机制。**坚持党建引领，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推行“党建+民族团结”，将民族工作纳入到党建目标考核，充分发挥广泛发动机关事业单位、群团组织、新经济组织和社会各行各业代表参与民族团结进步创建，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聚能聚力。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2年8月2日印发